

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2016 年度部门决算

一、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工商行政管理、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市场监管的规范性文件。

2. 拟订并组织实施市场监管事业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商标战略；参与制定商品交易市场发展规划。

3. 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健全协调联动机制；督促市级有关部门和区、县（市）政府履行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职责，并负责检查、考核评价工作。

4. 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和能力建设，组织拟订食品安全应急预案；牵头食品安全重大事故调查工作，组织、指导并监督食品安全突发事件调查处置工作；负责统一发布重大食品安全信息。

5. 负责各类企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人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并依法监督管理。

6. 负责市场和网络交易行为及有关服务行为的监督管理，依法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依法监管经纪人、经

纪机构及经纪活动；负责直销企业和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的监督管理；依法查处违法直销和传销案件；负责拍卖行为的监督管理。

7. 负责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管，开展有关服务领域消费维权工作，承担消费者权益保护责任，建立消费者权益保护体系。

8. 负责反垄断执法；依法查处不正当竞争、商业贿赂等经济违法案件。

9. 组织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和合同格式条款备案，规范合同行为；负责动产抵押物登记管理。

10. 负责商标的监督管理；依法保护商标专用权；推荐省著名商标，组织认定市著名商标；依法保护特殊标志、官方标志；负责地理标志产品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11. 负责广告经营审批及广告活动的监督管理，指导广告业发展。

12. 负责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经营行为的监督管理并提供相关服务；组织和指导个体工商户、企业、商品交易市场信用分类管理，发布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基础信息。

13. 负责食品生产加工、流通和餐饮环节的监督管理；负责食品生产加工、流通和餐饮许可；组织处置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对生产加工环节不安全食品的召回、餐饮环节实施餐饮食品安全标准和管理规范的情况进行监督；对流通环节的食品质量进行监测。

14. 负责保健食品、化妆品生产、经营的监督管理；负责保健食品、化妆品生产、经营许可；监督实施保健食品、化妆品标准和技术规范；组织实施保健食品和化妆品安全性检测和评价、不良反应监测；负责保健食品、化妆品突发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置。

15. 负责药品研制、生产的监督管理；监督实施国家药品标准、分类管理制度；监督实施药品研制和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监督实施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中药饮片炮制规范，组织实施中药品种保护制度；负责药品注册的相关工作和监督检查；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监测；负责突发性药品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置。

16. 负责药品流通的监督管理；负责药品经营许可，实施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负责医疗机构使用药品的质量监管；组织实施处方药和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制度；负责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的监督管理；负责麻醉药品、精神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放射性药品及戒毒药品的监督管理；负责城乡集贸市场的中药材交易监督管理。

17. 负责医疗器械研制、生产、经营、使用的监督管理；负责第一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和第二、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监督实施医疗器械标准和相关质量管理规范；组织开展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负责突发性医疗器械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置。

18. 指导与工商行政管理、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业务相关社会团体的工作。

19. 承办市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所属事业单位稽查支队、市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中心、市消费者协会秘书处、市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等4家单位决算。

二、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2016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总体情况

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2016年度收入决算11,113.1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0,595.61万元，占总收入95.34%，包括财政拨款收入9,751.8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9,633.8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118.02万元），占总收入87.75%；事业单位专户资金0万元，占总收入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0万元，占总收入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600.24万元，占总收入5.40%；其他收入243.55万元，占总收入2.19%。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总收入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总收入0%。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占总收入0%。上年结转收入517.51万元，占总收入4.66%。

(二) 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2016年度支出决算10,360.55万元。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985.83万元、国防支出0万元、公共安全支出0万元、教育支出34.36万元、科学技术支出2.79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67.29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3,716.53万元、节能环保支出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0万元、农林水支出20.00万元、交通运输支出0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0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0万元、金融支出0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0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15.74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万元、其他支出118.02万元、债务还本支出0万元、债务付息支出0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5,705.86万元，日常公用支出750.35万元，项目支出3,541.12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363.21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

3. 按支出资金性质分类，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633.8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18.02万元，其他各类支出608.73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预决算变化情况

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2016年年初预算为7,818.83万元，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9,633.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21%，主要是因为当年度工资改革、增人增资、考核奖及养老保险汇算清缴基数追加等调增费用；另外，当年度还追加了省级补助经费用于信息化建设、食品安全城市创建及食药检院能力建设。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支出4983.86万元，占51.73%；教育（类）支出34.36万元，占0.36%；科学技术支出（类）2.78万元，占0.0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823.75万元，占8.5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3353.32万元，占34.81%；农林水支出（类）20万元，占0.21%；住房保障支出415.73万元，占4.3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类）工商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3229.06万元，2016年决算为3575.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7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度增人增资、工资改革、考核奖发放等追加。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类）工商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1111.36万元，2016年决算为1030.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6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个别专项工作完成后经费有零星结余，已返还财政。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工商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247.44万元，2016年决算为175.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0.8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信息化建设项目周期较长，当年无法全部完成，需跨年度支付。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工商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26.76万元，2016年决算为28.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6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所属事业单位当年度有人员工资及社保经费调增。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工商管理事务（款）其他工商管理事务支出（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1.8万元，2016年决算为174.5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度有临时追加的省级专项补助资金及配套任务下达，需在年度内完成。

教育支出（类）进修与培训（款）培训支出（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40万元，2016年决算为34.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度因高新区区域划转而减少人员，从而使培训费支出减少。

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应用技术研究与开发（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6年决算为2.7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所属事业单位食药检院因当年工作需要而申请新增的科研类项目。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55.02万元，2016年决算为58.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5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度离休人员工资调增。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6年决算为631.7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要求进行了机关事业单位在编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清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6年决算为133.9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要求进行了机关事业单位在编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清算。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6年决算为0.7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度正处级领导就医按规定报销的经费。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638.52万元，2016年决算为640.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4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个别人员经费增减调整。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307.5万元，2016年决算为241.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3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未完成，需延后至下一年度支付。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事务（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6年决算为28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为所属事业单位当年度临时追加的省级补助专项。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641.42万元，2016年决算为610.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1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所属事业单位当年度人员数量减少而相应调减的人员及公用经费。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1081.53万元，2016年决算为1576.26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5.7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所属事业单位食药检院当年度追加省级补助专项，用于食品药品检测能力建设项目。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2016 年年初预算为 0 万元，2016 年决算为 2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目由政府部门统一安排结对村及结对社区，经费统一根据财政审批数划拨。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6 年年初预算为 368.79 万元，2016 年决算为 355.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2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区域划转，当年在编职工减少。

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16 年年初预算为 0.48 万元，2016 年决算为 1.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7.0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中未编退休人员提租补贴，后确定仍由单位发放该项费用时年中予以了追加。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16 年年初预算为 69.15 万元，2016 年决算为 5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1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区域划转，当年在编职工减少。

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602.2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861.4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740.8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100.78万元，2016年决算为118.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7.1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属事业单位食药检院今年药品委托检验批次增加，从而药品检验收入也相应比上年增长。

（五）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决算情况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外事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16年度因公出国（境）费用决

算 7.0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下降 57.90%。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到日本、法国培训、学习等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局本级当年出国人员比上年减少。

其中，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单位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本单位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2 人次。

2. 公务接待费：2016 年度公务接待费决算 18.1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下降 26.52 %。主要用于接待上级业务主管部门工作性调研、外地同行业间的业务学习、沟通等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要求，节约招待费用支出。

其中，本单位国内公务接待 118 批次，1,597 人次，共 18.12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共 0 万元。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6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64.2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11.79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4.21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需要外出开会、培训、检查等到异地的车辆租用费，以及下属未参加车改事业单位公务监督、检测抽样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16 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

车保有量为 22 辆。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G20 保障工作及全国性会议召开使车辆运行费较上年增加。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6 年度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1 家行政单位以及所属市场监督稽查支队等 1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67.00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减少）112.21 万元，增长（下降）20.23%，主要原因是今年搬迁了新大楼，行政运行成本相应增加。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6 年度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及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257.0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39.5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65.3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52.1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197.0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16%。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及所属各单位共有车辆 2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8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4 台（套）。

4. 部门预算绩效情况

2016 年度市场监督管理局 13 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预算 1333.16 万元，实际支出

1317.03 万元。绩效评价结果显示，上述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好，其中 11 个项目获得优秀，2 个项目获得良好。

其中，主要民生项目和重点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优秀。

1. “信息化网络维护经费”项目预算安排 233.04 万元，实际支出 224.78 万元。经自评，该项目依据绍兴市政府电子政务中心批复；加强单位制度管控，以绍兴市市场监管局财务管理制度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等制度为依据，在拨付流程上，符合财政财务管理的要求，统一实行公开招标，项目资金的会计核算真实、完整、及时，会计信息质量高。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完成综合业务系统维护、与地税数据交换系统维护、食品安全电子台帐系统维护、新机房托管及设备维保、ORACLE 数据库维护、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维护、广告监测系统维护、短信通讯服务、食药综合业务系统维护、餐饮视频监控系统一期、二期租用等 11 个维护项目的工作，确保各项业务系统正常运转，直接服务于当地的经济建设。该项目绩效评价为优秀。

2. “药品检测”项目预算安排 125 万元，实际支出 124.71 万元。经自评，该项目依据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绍市监管（2016）33 号】下达的药品监督抽检任务 1300 批次开展抽检。项目由绍兴市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专人负责具体实施，并制定了内部岗位职责，各岗位分工明确，项目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并有效执行，项目申

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在拨付流程上，符合财政财务管理的要求，项目资金的会计核算真实、完整、及时，会计信息质量高。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药品监督抽检 1300 批次、省市级药品抽检 258 批次、中药饮片专项检查抽样 150 批，共计抽检 1708 批次的检验工作。通过项目的实施，对绍兴市药品检测的业务保障能力是一次测试，使执法的现代化程度得到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得到提升，减少公众对药品质量的担心。该项目绩效评价为优秀。

3. “食品生产环节抽检”项目预算安排 123.28 万元，实际支出 123.01 万元。经自评，该项目依据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绍市监管（2016）32 号】等下达的食品监督抽检开展抽检，实际完成抽检 1674 批次。项目由绍兴市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专人负责具体实施，并制定了内部岗位职责，各岗位分工明确，项目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并有效执行，项目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在拨付流程上，符合财政财务管理的要求，项目资金的会计核算真实、完整、及时，会计信息质量高。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食品抽检 1674 批次的检验工作及日常专项监督抽验工作。通过项目的实施，是对绍兴市食品检测的业务保障能力是一次测试，减少公众对食品安全的担心。该项目绩效评价为优秀。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单位专户资金：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转下年：是指预算单位本年底前的收入预算未执行完毕，需结转下年度按照原用途继续使用的结转资金，以及本年底前收支相抵后 盈余或亏损的结余资金，其中包

括当年事业单位按照国家规定，用于核算当年应交所得税和提取事业基金、专用基金的分配情况和结果。

9.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机关运行经费：是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用于本级在职人员工资、日常公用等方面的基本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用于执法办案、消费维权、商品检测、证照与档案管理等项目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指用于信息网络运行维护方面的支出。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用于下属事业单位消协秘书处在职人员工资、日常公用等方面的基本支出。

1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款）其他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支出（项），指用于局本级信息化建设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17. 教育支出（类）进修与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用于系统内举办各类业务操作、政策宣贯培训班及在职人员参加业务进修培训等支出。

18. 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应用技术与开发（项），指用于所属事业单位用于科研人员专项业务培训及项目研发费用等。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在编人员养老保险缴费。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在编人员职业年金缴费。

2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处级领导就医按规定报销的经费。

2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用于参公事业单位在编人员工资及日常公用经费开支等基本支出。

2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用于日常监督执法、专项抽验、设备设施采购等项目支出。

2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用于下属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日常公用等方面的基本支出。

2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项），指用于下属事业单位能力建设、食品药品质量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27.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主要用于帮扶结对等经费支出。

2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29. 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主要用于按房改政策规定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支出。

3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主要用于按规定向职工发放的提租补贴支出。

31.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主要用于下属事业单位差额编制人员及编外人员的工资及日常公务支出。